新集乡姚河村、白阳镇崾岘村美丽村庄实施方案

一、项目背景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布局，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乡村建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任务，也是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

为推动美丽乡村建设高质量发展，2020年5月，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意见》提出提升美丽村庄建设发展层次。调整美丽村庄项目政策，聚焦中心村和保留一般村，自治区每年支持建设50个“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高质量美丽村庄，支持20个“特色保护类”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同步保障建设用地指标，统筹整合相关奖补支持资金；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政策，全面推进“整治改善类”村庄整治改造。

彭阳县以建设“设施配套完善、产业支撑有力、发展规模适度、生态环境优美”的美丽村庄为目标，补短板、强弱项、促升级、惠民生，美丽乡村建设高质量推进，为助力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2021年，彭阳县全力实施农村基础提升行动。

二、建设必要性

（1）建设美丽乡村，是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必然要求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推进城乡人居环境整治”“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布局，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美丽乡村是“生态宜居”政策落实的重要内容，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是提升村庄形象的现实需要。全面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通过上下配合，全体参与，采取得力措施，形成长效机制，努力建设“环境整洁、空气清新、崇尚美德、文明和谐”的美丽村庄，让农村成为农民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

（2）建设美丽村庄，是提升农村人居综合环境有效途径

美丽村庄建设是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举措，加快美丽村庄建设，是切实解决城乡发展不平衡、农村发展不充分的一项重要任务。美丽村庄建设是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的重要内容。美丽村庄建设是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为农民建设幸福美好家园，为市民提供更多更优质的生态产品。

（3）建设美丽村庄，是保护乡村文化的要求

加强传统村落以及乡村传统文化资源的保护传承，充分利用这些文化资源，可以促进乡村文化的繁荣和发展，可以使人民群众形成认同感、归属感。富有地方特色的民俗文化活动等村落文化，为当地百姓所喜闻乐见，极大地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4）建设美丽村庄，是推动农村经济及相关产业的发展的重要基础美丽村庄的建设，通过村庄生态、基础设施完善提升，改善了村庄的人居环境质量，提升旅游接待村落形象，间接促进产业升级，加快村庄产业融合发展，在满足了村民日常生产、生活需求的同时，也给村民和村集体带来了丰厚的收益，实现农民增收、农村富裕。通过产业带动来留住人口、吸引返乡人员就业创业，推动经济及相关产业的发展。

（5）美丽村庄的建设被高度关注，村庄整治提升刻不容缓近年来，村庄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但就全国来看，农村人居环境状况很不平衡，仍然是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短板。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任务，事关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成效，事关广大农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事关农村社会文明和谐。实施美丽村庄建设工程，有利于人民群众农村生产环境、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的改善和提高，有利于人民精神生活的健康发展，有利于“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村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新农村的建设，有利于提高政府的形象，增强对党和政府的向心力。

三、村庄概况

姚河村位于新集乡东部，距离彭阳县城区22公里，28分钟车程。东接沟口村，南与白河村相连，西与新集村毗邻，北接上马洼村。新集乡姚河村位于新集乡东北部，距乡政府5公里，下辖7个村民小组。全村户籍人口798户2898人，其中常住户461户1799人。

崾岘村现辖5个村民小组，2022年户籍人口416户1597人，常住人口282户1223人。崾岘村现状产业为主要以农业种植、家庭养殖的第一产业和玉米加工、百里香地椒茶加工的第二产业以及乡村旅游以及农家乐等的第三产业为主。崾岘村全村现有耕地10227.65亩（合计825.26公顷），人均耕地面积约7.75亩，人均耕地面积大，村庄种植、养殖业基础良好。

四、建设地址

该项目位于彭阳县新集乡姚河村、白阳镇崾岘村。

五、建设规模和内容

1.新集乡姚河村：硬化3米宽混凝土路面1.85万平方米，安装太阳能路灯70盏、垃圾分类投放点10套，综合整治环境（道路两侧坡面修整、沟渠清理、垃圾清运）1.4万平方米等。

2.白阳镇崾岘村：硬化2.5米宽混凝土路面4518平方米、2.2米宽混凝土路面5523平方米，安装垃圾分类投放点2套，综合整治环境（道路两侧坡面修整、沟渠清理、垃圾清运）6500平方米等。

六、建设期限

2023年5月至11月

七、投资概算

概算总投资635.31万元，其中：工程费用564.48万元，其他费用52.33万元，预备费18.5万元。（资金来源：自治区奖补资金400万元，涉农整合资金200万元，县级配套35.31万元）

八、项目资产管护运营保障措施

1.建设项目决算完成后，由建设方交付使用方，双方共同对资产进行核实与交接，并填写移交清单。

2.使用方严格按照项目建后运行管理办法，明确责任，加强资产运行管理。乙方必须按章操作，对设施设备进行定期维护和保养，保证设施设备正常运转，若有损害由乙方维修并承担一切费用。乙方必须保证管护和经营期间各种安全工作，由此产生的一切意外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接受甲方的监督，定期向甲方通报对委托资产的管理情况。

九、项目受益及计划目标

姚河村预计受益人口396人，崾岘村预计受益人口205人，计划实施地村组道路硬化率提升1%，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率提升1%。

附件：绩效目标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5月18日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2023年度） |
| 项目名称 | 彭阳县新集乡姚河村美丽村庄建设项目 | 项目负责人 | 黄金智 |
| 主管部门 |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实施单位 |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200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200万元 |
|  其他资金 |  |
| 绩效目标 | 年度目标 |
|  目标1：改善乡村人居环境和交通条件 目标2：提高村民生活水平 目标3：促进城乡经济快速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水泥硬化路面面积 | ≥5000㎡ |
| 指标2：垃圾分类投放点数量 | ≥3套 |
| 指标3：环境综合整治面积 | ≥2000㎡ |
| 指标4：安装路灯数量 | ≥60个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建设标准 | 竣工验收100%合格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完成时限 | 2023 年 10月份完成  |
| 成本指标 | 指标1：水泥硬化路面面积 | 176元/平方米 |
| 指标2：垃圾分类投放点数量 | 10800元/套 |
| 指标3：环境综合整治面积 | 12元/平方米 |
| 指标4：安装路灯数量 | 4000元/盏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受益人口数 | ≥74人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改善环境质量 | 提升 |
| 指标2：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提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设计使用年限 | ≥10年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群众 | 95%以上 |